

領 據/勞工

茲領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以存帳方式補助之
_____年度婦女再就業計畫再就業獎勵款項
計新臺幣_____元整。

此 據

領取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日常居住處所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給 付 方 式 (請 勾 選 一 項)請中心將申請人之存簿封面影本浮貼於此處.....
	<p>※一、金融機構（不包含郵局）及分支機構名稱請完整填寫，存簿之總代號、分支代號及帳號，請分別由左至右填寫完整，位數不足者，不需補零。</p> <p>二、郵政存簿儲金局號及帳號（均含檢號）不足7位者，請在左邊補零。</p> <p>三、所檢附金融機構或郵局之存簿封面影本應可清晰辨識，帳戶姓名須與勞保局加保資料相符，以免無法入帳。</p> <p>1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匯入申請人在金融機構之存簿帳戶 金融機構名稱：_____銀行（庫局）_____分行（支庫局） 帳號：</p> <p>2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匯入申請人在郵局之存簿帳戶 局號：_____ 帳號：</p>